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 (粤) -015
项目名称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		
委托单位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预评价		

## 项目简介: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6 月 1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803MA4WM9NH3F,法定代表人:辛洪萍,住所: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楼星村委会龙湾工业区清远市龙湾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内,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塑料零件制造,五金配件制造、加工,金属结构制造,模具制造,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都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为满足市场需求,公司拟于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龙湾电镀定点基地 A18 (0115) 地块建设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包括注塑、涂装和电镀,该项目分期建设,现已经完成一期、二期建设,正在进行三期建设。一期工程年产装饰盖2400 万件、车轮装饰插件500 万件、汽车格栅20 万件、汽车外标识件800 万件、装饰条80 万件和汽车塑料结构件20 万件,已经通过了安全验收,于2023 年8 月完成了《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安全验收评价报告》(编制单位:广东正宇利康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由于二期、三期建设过程中拟对一期现有工程进行改造升级,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整体进行安全预评价,评价范围包括一期、二期、三期建设内容。

项目组长	韩效栋	
项目组成人员	何芬、王建兵	
报告审核人	潘杰	
过程控制负责人	谢雄英	
技术负责人	曹胜强	
现场调査情况	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环境,调查了相关图纸及安全设施及安全管理情况。	

## 评价结论:

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选址及总平面布置符合安全要求,工艺生产方案可行,该公司应在后续项目设计、安装以及试运行过程中,落实本安全预评价报告所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确保该项目竣工投产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201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GB50016-2014)、《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等现行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

综上所述,清远市金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 安全对策措施后,符合国家和地方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章、规范的 要求。

## 现场照片:









